

##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人员信息：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 272 人，注册会计师 1,60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000 人。

业务信息：2022 年度业务总收入为 33.27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30.7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3.89 亿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488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10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33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纪律处分 1 次；9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44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3 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新发，1997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 11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 1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 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云飞，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 11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承做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2 家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唐卫强，2004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 9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

### 2、诚信记录

近三年，前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在执业过程中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

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及前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22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177 万元，较上年下降 9.23%，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3 万元，较上年下降 9.47%。系按照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且诚信状况良好。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有较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和诚信状况。其拥有较强的实力，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专业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此

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4、生效日期：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